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鄂农办函〔2026〕43号

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关于组织 开展第七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 农业经理人省赛选拔的通知

各市、州、直管市、神农架林区农业农村局：

根据《农业农村部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司关于印发〈2026年第七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农业经理人技能竞赛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我厅拟在全省范围内组织开展农业经理人省级选拔。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选拔方式

通过县级推荐、市州初选、省级选拔等方式进行选拔，分为农民专业合作社和家庭农场两个方向（附件2）。比赛内容依据《农业经理人国家职业技能标准》高级工及以上知识和技能要求设置，适当增加相关新知识、新技术、新技能等内容。

二、范围条件

（一）全省范围内从事农业生产经营管理工作的经理人，包括农民专业合作社理事长、农民专业合作社聘任的经理人、

家庭农场主等主要从事农业经济组织管理的农业农村技能人才。年龄在 60 周岁以下（1966 年 10 月 31 日以后出生），具有从事相关职业 4 年以上工作经历，或取得农业经理人职业技能等级证书。家庭农场应纳入全国家庭农场“一码通”服务系统，农民专业合作社应依照相关法律法规登记，未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等，未涉及非法金融活动，无违法犯罪记录。

（二）已获得全国五一劳动奖章、“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称号的人员，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

（三）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学生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

三、时间安排

（一）县级推荐（8 月 10 日前）

县级农业农村（经管）部门按照选拔条件，组织符合选拔要求、有一定代表性的优秀人才填报《第七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农业经理人湖北选拔赛选手报名表》（附件 1），经实名制信息审核后，向市州农业农村（经管）部门择优推荐。

（二）市州初选（8 月 20 日前）

市州农业农村（经管）部门按照《农业农村部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司关于印发〈2026 年第七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农业经理人技能竞赛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自行组织初赛，各市州择优推荐 1 名选手参加省级选拔赛。

（三）省级选拔赛（8月31日前）

省农业农村厅组织市州推荐人选开展省级选拔。通过理论知识考试、现场技能操作考核，按照综合评分开展排序，将前6名选手纳入强化集训名单（时间、地点另行通知）。

（四）强化集训（9月5日前）

对纳入强化集训名单的选手，围绕政策理论、技能实操等方面开展短期强化集训。集训结束后，通过省级复赛的方式，遴选参加全国决赛的选手代表（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各至少1名）。

四、有关要求

（一）各地要做好宣传发动工作，积极组织优秀的农业经理人参赛，加强宣传推广，营造良好的参赛氛围，把本次选拔赛作为加强农业农村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重要抓手，推动农业经理人技能水平全面提升。

（二）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及其实施细则精神，做到节俭办赛、廉洁办赛，务求实效。选拔赛期间不得安排与竞赛内容无关的活动。严禁以选拔之名增加基层负担。严禁向相关经营主体收取费用。

五、联系方式

联系人：厅农村合作经济指导处 黎璟萍 027-87667298，省农民专业合作社办公室 冷亦欣 027-87876918；邮箱：610284475@qq.com。

- 附件：1.第七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农业经理人湖北
选拔赛选手报名表
- 2.第七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农业经理人湖
北选拔赛竞赛内容


湖北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
2026年7月20日

附件 1

第七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农业经理人
湖北选拔赛选手报名表

姓 名		性别		民族		近期免冠照片 (2 寸)
出生年月		文化 程度		毕业 院校		
职称/职务		身份证号码				
工作单位						
主体类别	家庭农场 () 、农民 专业合作社 () 任选 一种，在括号内打钩		从事相关工 作年限			
职业技能等 级证书			参加工作时 间			
通讯地址			联系电话			
工作简历						
所在单位意 见（家庭农 场如无公章 可不盖）	单位负责人签字： (公章) 年 月 日					
市州主管部 门意见	(公章) 年 月 日					

附件 2

第七届全国农业行业职业技能大赛农业经理人 湖北选拔赛竞赛内容

比赛内容依据《农业经理人国家职业技能标准》高级工及以上知识和技能要求设置，适当增加相关新知识、新技术、新技能等内容，分为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两个方向。

（一）理论知识考试（占总成绩 30%）

理论知识考试采用闭卷方式，题型为客观题。主要考查内容包括：

- 1.综合素养与公共基础知识；
- 2.农业经济组织管理（含农民专业合作社法、财务制度、会计制度等）；
- 3.农业经济组织生产经营；
- 4.农产品市场营销；
- 5.涉农法律法规、救灾防灾与安全；
- 6.农业经理人职业技能标准相关要求；
- 7.创新思维方法、互联网+农业、农耕文化传承与发展等。

（二）现场技能操作考核（占总成绩 70%）

现场技能操作考核重点考察选手的综合决策能力和沟通表达能力，主要包括以下环节：

1.业务能力考核（占技能成绩的 60%）

主要考察选手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两个方向的年度计划审定与决策、实际生产经营计划调整的能力。可采用案例分析、运营管理实况模拟等形式进行。

2.路演展示考核（占技能成绩的 40%）

路演展示总时长 10 分钟，其中综合才能展示 8 分钟、现场答辩 2 分钟。农民专业合作社方向主要考核：农民专业合作社组织管理策略、规范经营理念、目标及实施方案的制定与采取的措施、沟通协调逻辑、经营风险分析与应对方法、带动农民就业增收、总结与展望等；家庭农场方向主要考核：家庭农场工作内容、团队建设、市场研判、品牌打造、盈利能力、项目创新和引领性、发展前景分析等。选手可以选择自己经营管理的项目，也可以选择其他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作为路演的基础，结合 PPT 进行演讲展示。评委针对选手的案例演讲内容和现场答辩进行综合打分。

选手赛前提前准备 PPT 等路演展示材料，并于 8 月 21 日前提交省农业农村厅（电子版发邮箱 610284475@qq.com）。为保证公平公正，路演展示中选手不得透漏个人身份或所经营管理的农民专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的关键信息，否则按违规处理。路演展示中需提及某农民专业合作社名称时，用甲、乙、丙代替，不得出现真实名称。